

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81桃園市龜山區大湖里16鄰文3
二街80號
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徐文煌

電話：3270501分機610

電子信箱：ta18105@mail.dhes.tyc.edu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湖小輔字第11000068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9月24日桃教特字第
11000848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12月8日(星期三)下午13：30至16：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大湖國小二樓演藝廳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從戲劇中談班級輔導策略~以生命教育為例~
- 五、研習講師：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范毓麟老
師。
- 六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
及家長，共計約60名，本校教職員工優先錄取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。請登
入縣市(桃園市)→各級學校(所有學校)→學年(110學年度

輔導室 110/11/12 11:59



1100007759

無附件

上學期)→關鍵字(登錄單位：大湖國小)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倘因疫情影響，須變更研習課程之辦理方式，則改為線上辦理，並將另行通知參加人員。

十、因應防疫作業，出席人員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體溫及手部消毒，本校將確實掌握出席人員名單，並加強進行清潔消毒工作、安排出席人員固定座位以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

十一、本校提供飲水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無法提供汽車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，或至周邊停車。

十二、如有相關活動諮詢，請洽大湖國小輔導室輔導主任徐文煌主任(電話：03-3270501，分機610)。

正本：市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